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本数）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的理财产品或银行存款类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以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银行存款类产品为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而使收益产生波动。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 现金管理目的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目的是在确保不影响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 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在现金管理授权期限内现金管理额度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现金管理方式

为了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的理财产品或银行存款类产品。

（五）现金管理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银行存款类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202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现金管理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以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银行存款类产品为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而使收益产生波动。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的投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仅为公司对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作出预计，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等相关规定，将购买的理财产品确认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评估，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收到的对价与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银行存款类资金公司将认定为货币资金，相关存款收益认定为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求，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5 日